**北京科技大学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**

**2018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**

依据《北京科技大学2018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，结合我院各学科实际情况，制订本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，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适用对象**

本办法适用于2018年报考我院博士研究生的考生。

**二、报考条件**

**1.基本要求**

符合《北京科技大学2018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规定的报考条件。

**注：我院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。**

**2.材料要求**

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考生除了提供《北京科技大学2018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规定的材料外，还需提供硕士阶段导师（或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）对考生的综合评价材料，材料将提供给考核小组作为重要的录取参考依据。

评价材料应涵盖考生的科研基础、科研成果、培养潜力、预期培养价值、英语水平、思想道德素质等方面内容，以“某某的综合评价材料”为题目，由导师（或教授）亲笔签名。

**三、考核办法**

**1.考核内容**

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学术水平考核、外语水平考核、综合素质考核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四个部分，学术水平考核、外语水平考核、综合素质考核均为百分制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计入总成绩，但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重点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，考察是否具有研究潜质、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、学术兴趣和学术能力；同时对考生的心理素质、身体素质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作必要考察。

**2.考核要求**

①学术水平考核(100分）

着重考察考生的知识宽度与广度。考生以PPT汇报的形式做不超过15分钟的学术报告，介绍本人的科研经历、科研成果及相关系统理论、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认识和看法、拟进行的研究工作的设想等，展示本人具备的从事科研工作的基础和能力。其中，申请考核制考生至少用5分钟时间详细介绍本人的研究成果。

考核小组可针对考生的报告内容进行提问，考察考生相关理论、成果研究的深度，逻辑思维能力和对问题的应变能力；对考生未来攻读博士期间的科研计划进行提问，考察考生计划的可行性，学术方向的理解能力；对专业相关的专业基础理论和知识进行提问，全面考核学生的专业基础，考察考生的培养潜力和培养价值。

**注：导师可根据需要对报考自己的考生增加笔试等形式的考核，考核成绩计入总成绩。**

②外语水平考核（100分）

以面试的形式考察考生的英语理解能力、表达能力，考察考生的听力、口语及专业外语水平。

③综合素质考核（100分）

通过面试，重点考察考生的创新能力、研究潜质、开拓精神等；同时考察考生的心理素质、身体素质。

④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、道德品质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等方面。

**四、录取原则**

1.总成绩计算办法：总成绩=学术水平考核成绩+外语水平考核成绩+综合素质考核成绩，有导师增设考核内容的，在考生的总成绩中加上增设考核成绩。

2.基本录取原则：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，择优录取。

3.按不同的考试方式分别对报考每位导师的考生依分数高低排序，导师按排序高低提出拟录取名单，报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定后，报研究生院批准。

4.拟录取考生的资格审查、政审、体检任一方面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
**五、报名材料邮寄信息**

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北京科技大学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， 010-62334987，滕老师。**（只收顺丰快递）**

**六、监督举报电话：62333793。**

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

2017年11月24日